

督办通报

第十一期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6月24日

影响国卫国家级复审相关问题整改 督查情况通报（一）

根据市政府主要领导要求和市政府 6 月 15 日迎接国卫国家级复审重点工作整改推进会议精神，市政府督查室于 6 月 16 日向相关责任单位发出《督查通知单》，要求对照任务，加快整改进度，按周报送整改情况。6 月 23 日，市政府督查室会同市双创办对中心广场东侧及南侧通道路基下沉、南山排洪渠整治、城东城乡结合部旱厕改造和垃圾乱堆乱放等突出问题进行了现场督查，并召集汉滨区政府、市住建局负责同志就相关问题进行了座谈研究，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督查情况

1. **中心广场东侧及南侧通道路基下沉问题。**该广场为汉滨区政府招商引资项目，因开发商资金问题导致建成后未通过人防工程验收，也未移交给市住建局管理。通道路基下沉问题虽经媒体曝光，但因责任主体不明确，至今仍未采取任何措施。

2. **南山排洪渠整治问题。**市住建局正采取临时围挡的方式进行处理，已围挡 300 米，占围挡任务的 40%。

3. **城东城乡结合部旱厕改造问题。**共有旱厕 676 座，已改造 402 座，占改造任务的 60%。

4. **垃圾乱堆乱放问题。**现场检查发现，城东三鑫陶瓷公司围墙外有生活和建筑垃圾堆放点 4 处，形成了垃圾“瀑布”。

二、督查要求

1. 各相关责任单位要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和大局意识，充分认识到影响国卫国家级复审相关问题整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进一步夯实责任，加快整改进度，确保顺利通过国家级复审。

2. 市双创办要充分发挥协调、督办牵头作用，立即组织汉滨区政府、市住建局协商解决中心广场通道下沉问题，明确责任主体和解决措施，尽快启动实施。同时，要加大督办与通报的频次和力度，对整改过程中存在的“不作为、慢作为、推诿扯皮”等问题，及时移交纪检监察机关处理。

3. 汉滨区政府要进一步加大中心城区环卫保洁和督查巡查力度，确保中心城区干净整洁；要对城区背街小巷和城乡结合部

的垃圾乱堆乱放、乱扔乱倒等现象开展一次专项整治，及时清运处理；加快旱厕改造工作，确保在 6 月底全面完成改造任务。

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

中省驻安有关单位，各新闻单位。

发：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